

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部门预算

一、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协助市政府领导组织起草、协调、修改和审核以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公文。负责起草《政府工作报告》等市政府重要报告和市政府主要领导部分重要讲话等文稿。牵头组织市政府重要会议的文件起草，参与市委重要会议的文件起草工作。受理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市、区）政府请示市政府的公文，提出审核意见，报市政府领导审批；受市政府委托或交办，组织有关协调工作。

2. 根据市政府的工作重点和市政府领导指示，负责组织和参与对全市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和决策咨询，及时反映情况，提出政策性建议和咨询意见。

3. 对经济形势、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政策进行分析研究，对市政府重要工作、重大政策落实状况进行跟踪调研，收集、分析、整理和报送重要决策咨询信息，为市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建议。指导全市政府系统调查研究工作。

4. 督促检查市政府各部门各地政府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政

府和市政府文件、市政府会议决定事项及市政府领导批示的执行情况，及时向市政府领导报告，提出建议。

5. 负责市政府会议的准备和组织工作，协助市政府领导组织会议决定事项的实施。

6. 做好市政府值班工作，向市政府领导及时报告重要情况，传达和督促落实市政府领导指示。协助市政府领导做好需由市政府组织处理的突发事件、重大事故及各部门各地区向市政府反映的重要问题的应急处置工作。

7. 负责人大代表建议、意见和政协提案的组织办理和督促检查工作；负责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中的有关问题。

8. 负责向上级收集、整理报送政务信息，指导各县（市、区）和市级各部门政务信息工作；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政府系统电子政务建设和政府门户网站建设。

9. 指导和监督全市政府系统办公室业务工作和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10. 负责市政府重大活动的组织和市政府领导的重要内外事活动安排、各地副市（地）级以上党政领导来绍接待工作，指导、协调全市政府系统接待工作。

11. 调查研究依法行政和政府法制建设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推进依法行政的具体措施和工作建议。协助市长办理

法制工作事项。负责政府法律顾问工作。

12. 负责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规范性文件和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及重大具体行政行为的备案审查工作；指导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13. 研究行政立法、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行政赔偿、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收费、行政执行等涉及政府行为共同规范的法律、法规、规章实施以及行政执法中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向市政府提出完善制度和解决问题的意见，拟订有关配套制度和措施。

14. 承办市政府的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应诉案件；指导、监督全市的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全市行政复议、应诉案件的统计工作。

15. 组织实施全市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协调依法行政工作中的有关问题；组织实施行政执法责任制，负责全市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协调部门之间在行政执法中的矛盾和争议；负责全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的协调和监督指导；参与研究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工作。

16. 负责全市行政执法人员、行政复议和应诉人员、政府法制干部的培训和资格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政府法制理论、政府法

制工作研究和法制宣传，开展对外法制业务交流。指导全市的仲裁工作。

17. 代表市政府发布重要的政务活动新闻。

18. 承办市打击走私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事务，组织协调全市反走私工作。

19. 办理市政府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市府办部门预算包括：市府办本级预算、下属市电子政务办公室、市节会办、市法制服务中心、市接待服务中心等单位预算。

二、市府办 2018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市府办 2018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府办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市府办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5776.16 万元。

（二）关于市府办 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市府办 2018 年收入预算 5776.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61.16 万元，占 99.74%；上年结转 15 万元，占

0.26%。

（三）关于市府办 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府办 2018 年支出预算 5776.16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21.06 万元、教育支出 44.11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7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4.26 万元、其他支出 3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2199.11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514.61 万元，项目支出 3062.44 万元。

（四）关于市府办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市府办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761.16 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61.16 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21.06 万元、教育支出 44.11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7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4.26 万元、其他支出 15 万元。

（五）关于市府办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府办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761.16 万元，比 2017

年执行数减少 337.9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521.06 万元，占 78.47%；教育支出（类）44.11 万元，占 0.7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500 万元，占 8.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16.73 万元，占 7.23%；住房保障支出（类）264.26 万元，占 4.59%；其他支出（类）15 万元，占 0.26%。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620.86 万元，主要用于市府办本级及下属参公单位在人员、日常公用等方面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96.85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信息公开、应急管理、改革及社会发展调查研究、经常性节会工作等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20.00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性工作会议及各类专项业务工作会议等项目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法制建设（项）66.3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法制建

设方面的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参事事务（项）49.40 万元，主要用于市政府咨询委事务方面的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412.25 万元，主要用于市府办下属事业单位在人员、日常公用等方面的基本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安排 1955.40 万元，主要用于市政府电子政务项目、市政府中心机房日常维护及接待服务中心办公场地租用等项目支出。

（8）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安排 44.11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应急、法制、政务信息、政府信息公开等专题培训支出。

（9）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50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重大节会活动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安排 416.73 万元，主要用于市府办机关离休人员经费支出以及在职人员养老保险金、职业年

金等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安排 264.26 万元,主要用于市府办及下属事业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15 万元,主要用于反走私综合治理工作支出。

(六)关于市府办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府办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713.7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99.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514.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市府办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府办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市府办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侨办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将临时追加安排。上年预算安排 5.87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018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21.9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 10 %。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公务接待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用。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8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2.5 万元，与上年相同。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 万元，主要用于电子政务办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市府办本级及下属参公事业单位市节会办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59.97 万元。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市府办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752.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670.9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81.17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市府办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

辆 1 辆，为其他用车。无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018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 年市府办专项公用类和发展建设类项目 60.68 %已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840.25 万元。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4.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

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指反映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法制建设(项)指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法制建设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参事事务(项)指反映政府参事事务方面的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及相关机构事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反映本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指反映支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开支的离退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8.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